

关于四平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1 月 6 日在四平市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四平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四平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

一、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方面：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¹114,77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9%。

支出方面：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2,1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6%。

平衡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776 万元，加上债

¹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地方级财政收入，指剔除上解中央和省级财政之后，地方财政留成的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务转贷收入 144,642 万元、省补助收入 395,182 万元、上年结余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55,376 万元,市级财政收入总计 709,976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2,194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34,542 万元、上解省支出 13,12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50,119 万元,市级财政支出总计 709,976 万元。市级财政收支实现平衡。

汇总市级和区级预算执行情况,2016 年市区²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1,9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8%,增长 7.9%。2016 年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9,9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8.0%,增长 12.6%。

汇总市区和县(市)预算执行情况,2016 年全市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4,445 万元,增长 1.9%。2016 年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13,128 万元,增长 18.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方面:201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12,20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7%,增长 23.2%。

支出方面:201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98,41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7.7%,增长 6.5%。

平衡情况:201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12,208 万元,加

² 市区:计算口径含市直、铁东区、铁西区、辽河农垦管理区、四平经济开发区、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

³ 全市:计算口径含市区、公主岭市、梨树县、伊通满族自治县、双辽市。

上债务转贷收入 31,42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588 万元、省补助收入等 9,270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62,486 万元。201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98,415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和调出资金等 40,265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38,680 万元。基金收入总计与基金总支出相抵,年终结余 23,806 万元。

汇总市级和辽河垦区预算执行情况,2016 年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13,317 万元,增长 21.5%。2016 年市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649 万元,增长 4.1%。

(三)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15 年末,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8,514 万元。2016 年初,经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2016 年末,按照《预算法》要求,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285 万元。其中,收回部门结余补充 1,17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结余超过当年收入 30%部分补充 8,680 万元;一般预算收入当年超收部分补充 2,426 万元。截至 2016 年末,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5,799 万元,加上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6 年收回部门结余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4 万元,市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6,073 万元。

(四) 政府债务情况

2016 年省政府下达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3.9 亿元,比上年新增债务限额 2.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2.9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91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市区地方政府债务

余额 85.43 亿元。其中，政府债务 78.99 亿元；或有债务 6.44 亿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4.93 亿元，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 1.51 亿元）。按行政级次划分，市级债务余额 78.04 亿元；铁西区债务余额 0.36 亿元；铁东区债务余额 1.86 亿元；红嘴开发区债务余额 2.45 亿元；经济开发区债务余额 0.52 亿元；辽河垦区债务余额 2.2 亿元。

2016 年市区偿还存量债务本金 2.65 亿元、利息及手续费 0.34 亿元，本息合计 2.99 亿元。其中，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1.52 亿元、利息 0.26 亿元；偿还或有债务本金 1.13 亿元、利息 0.08 亿元。

二、2016 年重点工作

2016 年，全市各级财税部门坚持依法征收、科学理财，较好地服务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认真履行财政职能，为经济增长打下“奠基石”

紧紧围绕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设立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 亿元，旅游发展基金 300 万元，工业保增长促转型专项引导资金 4,000 万元，设立科技发展基金 1,000 万元，科技三项费用 700 万元，积极支持经济发展。向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注入资金 2 亿元，使其资本金规模达到 5 亿元，单笔担保额达到 5,000 万元。向市助保金池注入风险铺底资金 5,000 万元，总规模达到 7,000 万元。融资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全年融资到位资金 106 亿元，有力保障了地下综

合管廊、棚户区改造等全市重点项目建设。

（二）强化征管措施，为财税增收竖起“顶梁柱”

加大组织收入工作力度，全面落实国家“营改增”政策，依法依规努力挖潜增收。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做到应收尽收。认真研究政策，找准方向、对上频道，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2016年市区共争取专项资金36.2亿元，为推进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为支出结构优化开启“调节器”

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坚持勤俭办事业。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重点的思路，在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的基础上，将资金向民生和社会事业方面倾斜，市区民生支出占总支出的77.6%。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制定财政拨款补助资金结余结转管理办法，强化监督审核，共盘活存量资金1,179万元。

（四）健全运行机制，为财政管理绘制“规划图”

完善预算体系。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实行“零基”预算，制定统一的预算定额标准。编制三年滚动预算，强化财政规划对预算的约束作用。深化国库收付制度改革。制定《电子支付实施细则》、《电子凭证库管理办法》、《电子印章管理办法》、《电子支付应急预案》等相关管理办法，规范了支出行为，简化了工作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实现了财政资金全面、实时监管。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提高地方政府债券限额标准，有效利用地

方政府举债资金，服务我市经济发展；积极争取政府置换债券，充分享受国家减轻地方政府偿债压力政策，降低政府举债成本。

三、2017年预算草案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和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四平市第七次党代会和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的工作部署，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以“增收节支、统筹兼顾、有保有压、确保重点”为预算编制原则，把“保民生、保运转、促发展”作为支出重点，着力提高财政支出绩效。坚持依法理财，统筹兼顾，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坚持民生优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坚持预算科学化管理，加快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为建设“美丽四平、幸福家园”提供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15,4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35,700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 79,700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省提前下达市级补助收入 258,603 万元、上年结转 38,15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00 万元、开发区体制上解收入 23,063 万元，减去上解支出 9,590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521 万元，市级可用财力为 430,109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财力支出 430,109 万元。

汇总市级预算和区级预算，2017 年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13,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874 万元，增长 7.5%。加

上转移性收入 345,18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4,2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00 万元，市区财政收入总计 709,204 万元。减去转移性支出 10,684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等 1,741 万元，市区财政支出安排 696,779 万元。

汇总市区预算和县(市)预算,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78,8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411 万元，增长 7.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76,4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724 万元，下降 31.8%。加上省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79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3,806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03,083 万元。减去债务还本支出 50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033 万元，增长 5.0%。

汇总市级预算和辽河农垦管理区预算,2017 年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77,4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868 万元，下降 31.7%。加上省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79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8,190 万元，市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08,432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 108,432 万元，比上年下降 37.8%。

(三) 市级部门预算

2017 年，市级预算管理的一级预算单位共 99 户，核定行政编制 3,349 人、事业编制 10,862 人、工勤编制 410 人，总计 14,621 人；实有在职人员 14,958 人、离休人员 205 人、退休人员 6,565 人，总计 21,728 人。

2017年，市级99个部门财政共安排经费204,128万元(用非税收入安排48,895万元)。其中，安排基本支出163,623万元，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141,10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8,4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071万元；安排项目支出40,505万元。

(四) 开发区及辽河农垦管理区一般公共预算

汇总开发区及辽河农垦管理区预算，2017年开发区和辽河农垦管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05,560万元。其中，辽河农垦管理区16,470万元；四平经济开发区23,180万元；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65,910万元。加上市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减去上解市级支出、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等，开发区和辽河农垦管理区可用财力为91,238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开发区和辽河农垦管理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91,238万元。其中，辽河农垦管理区38,997万元；四平经济开发区21,554万元；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30,687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的具体情况，详见《四平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17年预算(草案)》。

四、2017年重点工作

2017年是全面落实“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为更好地完成全年财政预算目标，我们将砥砺前行，务实创新，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抓好组织收入工作

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全面吃透中央和省委精神，按照四平市委的安排部署，紧紧抓住国家新一轮振兴东北的有利机遇，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助推经济发展。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实行税源分类管理，重点税源实行以风险防范为主导的个性化管理，提升对组织收入的带动作用。进一步完善征管措施，推进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做到依法征收，堵塞漏洞，努力实现应收尽收。加大非税收入力度，规范国有资产管理，闲置资产出租、出售及置换收入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做好在平施工的外埠企业税收征管工作，确保税收当地入库最大化。开展税收征管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专项税务稽查，加强欠税清缴和零散税收征缴。

（二）充分发挥财政引导作用，促进经济发展

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投入力度，助力事业发展。支持农业立市，优化农村金融服务，加大“三农”投入，加快农产品开发，增加农业生产效益。支持工业强市，注重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通过设立的工业保增长、促转型专项引导资金，为企业扩大规模、转型升级、技术改造提供资金支持。支持商旅兴市，通过资金投入打造二龙湖国际旅游度假区、冬季冰雪旅游等项目，建设“旅游城”，构建全域旅游新格局。支持基础设施建设，通过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加大融资力度，加快城市地下管廊、南湖立交桥、植物园、军民合用机场等项

目建设，强化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落实惠企扶持政策，推动民营企业发展与壮大。

（三）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增进人民群众福祉

2017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要进一步加大民生支出，健全医疗救助体系，提高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标准，推进政府养老服务试点，着力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进一步加大对困难群体的投入，综合实施扶贫攻坚计划，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确保2017年末现有贫困人口基本脱贫。加快群众艺术馆、图书馆、博物馆、体育馆等重点民生项目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加快实施城市供水和地下管网工程，完善道路、水电气热和垃圾处理等市政公共设施，全面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确保百姓享受到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

（四）持续强化体制创新，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在公共服务领域引进竞争机制。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推动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继续做好PPP项目申报工作，力争纳入财政部PPP项目库，引进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四平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组建四平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积极推进我市农商行设立，支持金融、服务业发展。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全市财政专项资金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将预算绩效管理覆盖所有预算单位。

继续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指导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二龙湖生态保护示范区建立独立运行的财政体制，明确支出责任，充分调动开发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各位代表，做好 2017 年财政管理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努力做大收支规模，优化收支结构，提升保障能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财力支撑，为建设“美丽四平、幸福家园”贡献力量！